

曲阳县农业农村局
不予行政处罚决定书

曲农（兽药）不罚（2026）1号

当事人： 李永朝

住所（住址）： 曲阳县下河乡甫上村 13 号

身份证件号码：

2026 年 5 月 7 日 11 点左右，我局执法人员在李永朝养殖场发现了 1 袋已开封重 13.5KG 左右的金河生物牧星金霉素预混剂（25kg/每袋），当事人李永朝无法出示兽医处方。此行为是未经兽医处方购买处方兽药的违法行为。

经查 李永朝未经兽医处方购买处方兽药金霉素，违反了《兽药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第二款：禁止未经兽医开具处方销售、购买、使用国务院兽医行政管理部门规定实行处方药管理的兽药。

上述事实，主要有以下证据证明：

- 一、当事人李永朝的询问笔录一份
- 二、当事人李永朝的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 三、现场照片 3 张

2026 年 5 月 7 日我局执法人员对李永朝的养殖场进行了自配料采样，并送至河北蕴鸿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检测。2026 年 05 月 27 日经河北蕴鸿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在李永朝的自配料中未检出金霉素。

李永朝未经兽医处方购买金霉素的行为是未经兽医处方购买处方兽医的违法行为。依据《兽药管理条例》第六十六条：违反本条例规定，未经兽医开具处方销售、购买、使用兽用处方药的，责令其限期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 5 万元以下罚款；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参照《河北省农业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基准》（兽药部分）第十七项：未经兽医开具处方销售、购买、使用兽用处方药的；未经兽医开具处方销售、购买、使用兽用处方药的，初次违法，及时改正，未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处罚。

本机关认为：李永朝未经兽医处方购买金霉素的行为是初次违法，货值400元，未达到2000元处罚标准，且当事人主动配合，及时改正，也未造成危害后果，符合不予处罚条件，决定不予处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三条第三款的规定，对你（单位）进行教育，具体内容如下：

1. 你以后要严格遵守《兽药管理条例》，要经兽医开具处方购买使用处方兽药。】

如对本决定不服，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曲阳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6个月内向曲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曲阳县农业农村局

2026年06月09日

